

畫錦堂

韓氏族譜

第六卷

韓顯卿公祠韓氏族譜編輯委員會編印

瓊一至九世祖總譜

(根據原瓊修韓氏家譜綜合整理)

公元一九九八年六月編印

韓氏族譜

第六卷

編者：韓顯卿公祠韓氏族譜編輯委員會
主任：韓培光
副主任：韓海京、韓梅準
委員：韓萃元、韓乾光、韓進元、韓連光
韓林豐、韓漢光、韓燕光、韓松疇
承印：文昌市峰達印刷廠
印刷日期：公元一九九八年六月
另售價格：每本收工本費 98 元。



宋朝會稽縣尉韓氏渡瓊始祖顯卿公遺像

目 录

1、前言	1
2、编辑说明	3
3、韩氏的源流	6
4、韩氏渡琼始祖以后派序的由来	8
5、琼第一至第九世祖谱引	10
6、第一世祖显卿公	17
7、第二世祖废公	17
8、第三世祖甫公	18
9、第四世祖心（心字旁）公	19
10、第五世祖龙公	19
11、第六世祖言（言字旁）公	20
12、第七世祖可公	22
13、第八世祖山（山字旁）公	24
14、第九世祖问公	28
15、祖先乔居村庄	33

一、前 言

国家档案局、文化部、教育部于一九八四年联合发出七号文件，即《关于协助编好〈中国家族〉综合目录的通知》。《通知》指出：“家谱是我国宝贵文化遗产中亟待发掘的一部分。随着对外政策的实行，很多根在大陆的台湾同胞、港澳同胞、海外华侨思乡之情日益浓烈，他们也亟需利用家谱来寻找自己的血缘关系。为了推动国内外对家谱研究利用，发掘家谱这一祖国宝藏，改变中国家谱研究的轻外重内状况，充分发挥家谱在学术研究和统战工作中的重要作用……”。“欲考族制组织法，欲考各村各地婚姻年龄平均寿数，欲考父母系遗传，欲考男女生产比例，欲考出生率与死亡率比较……等等问题，恐除族谱家谱外，更无他途可得资料。我国乡乡家家皆有谱实，可谓史界的瑰宝。将来我国立大图书馆能尽集天下之家谱俾学者分析研究，实不朽之盛业也”（摘自《社会科学战线》第四期《谱牒学概论》）。

根据上述精神，韩显卿公祠最近组织一个韩氏族谱编辑委员会，收集整理韩氏家谱有关资料。在工作过程中，我们深深感到，韩氏族人迫切要求续修韩氏族谱家谱，广大宗亲一致认为：“国有国史，家有家谱，国史不写就会亡国，家谱不修就会忘本。我们这一代不把族谱家谱修好，下一代要修就更难了。”已经进行续修韩氏家谱的也有一些村庄和家庭，但是为数不多。

编纂韩氏族谱家谱，是一项意义重大，影响深远、艰巨而又复杂的系统工程，它关系到海南省韩氏（包括原籍在海南省的国内外宗亲）每一代人、每一个人、每一个家庭、每一个村庄。自从韩显卿公1197年渡琼至今，海南韩氏已有八百年的历

史。希望每一个显卿公后代，都来关心、支持续修韩氏族谱家谱的工作。

韩显卿公祠韩氏族谱编辑委员会认为：我们对韩氏在全国的情况了解不多，资料掌握也不多，又受人力、财力的很大制约，在我们编辑的韩氏族谱家谱中，对韩氏在全国的情况，只能作简要的介绍，重点应该放在韩显卿公渡琼以后韩氏族谱家谱的收集、整理、编纂和出版工作方面。我们计划，第一步先把先辈编纂的韩氏族谱家谱借用出来，按照“古为今用，推陈出新”的方针和继承、准确、通俗易懂的要求，进行分类、整理、分期分卷出版，仿效先辈的做法，每卷前面都有韩显卿公钻像、前言、编辑说明、韩氏的源流、韩氏渡琼始祖以后派序的由来、第一至第九世祖谱引、家谱和一名问派或济派以后的谱引、家谱，按照借出来原谱的先后顺序整理出版，做为续修的基础。第二步，承接已经出版的家谱，编写新的家谱，以村为单位编纂，最后送来韩显卿公祠《韩氏族谱》编辑委员会或以问派或者济派为单位分类、整理、出版，做为同一派系卷的续编。第三步，编印韩氏名人志。

《韩氏族谱》第一卷出版后，以后各卷也将陆续出版，恳望海内外韩氏宗亲阅读后，提出宝贵的意见，以便不断改进编辑工作。

由于资料和水平有限，本族谱错漏之处在所难免，恳望读者批评指正。

韩显卿公祠韩氏族谱编辑委员会

一九九七年十月一日

二、编辑说明

(一) 整理老谱说明

在编辑整理先辈续修的《韩氏家谱》中我们按照“古为今用，推陈出新”的方针和继承、准确、通俗易懂的要求，对原书在文字上做了一些调整，特说明如下：

一、原书是直排，有单双行、大小字。现书是横排、单行，人名用黑体字。

二、原书有宗图、眉标。现在由于人数太多，印刷宗图篇幅太大，也不便于续修工作。现书用谱引代替，谱引左面的数码往上一代找，右边的数码往下一代和谱实找，易于查阅。

三、原书基本上是用繁体字。现书基本上是用通用的简体字。

四、原书是子用父派，如某某长派、次派、派男。现书采用现代用语，如某某长男、次男、男。

五、原书出生年代许多地方没有写明朝代。现书都写上朝代，如宋（宋朝）、元（元朝）、明（明朝）、清（清朝）、民国、公元。

六、原书在我国采用公历纪年以前，都是用农历纪年，如甲子年、正月、初一、廿一、念一。现书同样是采用农历纪年，不过为了节省文字起见，正月采用1月，初一日采用1日，十一日采用11日，廿一日、念一日、采用21日。

七、原书在生、死、葬用词上也不统一，如生、诞、忌、卒、葬、莹域等。现书统一用生于、终于、葬于等。

八、原书都不使用标点符号。现书统一用上标点符号。

十、原书部分地方写明祭田、祭产、封建性评语俗例等。现书认为这些已经过时，不再编入。

(二) 赞助编印《韩氏族谱》留念办法

关于编印《韩氏族谱》的经费，主要靠海内外宗亲热情赞助和以谱养谱，专款专用。赞助留念办法如下：

一、凡是赞助人民币100元以上不足1000元者，每百元赠送《韩氏族谱》一卷，并在书中刊印芳名留念。

二、凡是赞助人民币1000元以上续修各卷的，每百元赠送各卷族谱一本，并在书中刊印芳名和二寸半身彩色玉照留念。

三、在本族谱出售时按照工本费购买者，不在书中刊印芳名留念。

(三) 参加编辑《韩氏族谱》工作人员报酬办法

参加编辑《韩氏族谱》的工作人员，主要靠他们的热情和奉献精神。在这种热情和精神的基础上，也应给予一些报酬。具体办法如下：

一、供稿费（包括借用原修家谱和新撰写的续修家谱），按照采用的实际字数计算，每百字三角。

二、修稿费（包括整理原修家谱和新编写的家谱，抄上方格稿纸，加上标点符号，与原稿核对没有错漏等），每百字三角。

三、审稿费（包括审核、修改、补充、定稿等），每百字三角。

四、校对费（反复校对印刷厂交给的版本，做到不错漏），

每百字三角。

(四) 续修《韩氏族谱》格式

市(县) 镇(乡) 村

男 ，生于 ，
终于 ，享年(寿) 岁，葬于 ，
读过 ，任过 。
妣(娶) ，生于 ，
终于 ，享年(寿) 岁，葬于 ，
读过 ，任过 。
男 。女 。

说明：现编印的《韩氏族谱》是先辈编印的，距今约有三、四代人尚未编入。尚未编入的，在持有现编《韩氏族谱》以后，就要对号入座，以户为单位进行续修工作，按照上述续修《韩氏族谱》的格式进行填写。填写时要注意：(1)首先要写明市(县)、镇(乡)、村，以便查找。(2)已上谱的先辈事实没有写完的，续修时要补写清楚。(3)男之上写父名，之下写本人名。多男的则写长男、次男、三男等；是继承的则写嗣男、嗣孙。在本人名后，如有字名、号、谥都要写上。(4)生于、终于要写上具体年、月、日、时。实行公元纪年以后一律用公元年号。(5)享年是指岁数，超过60岁的写寿。(6)葬于是指已经逝世者葬在什么地方，健在的则不要填写。(7)“读过”是指文化程度。(8)“任过”是

指任过什么职务和突出事迹。(9)妣是用于已经逝世的妻子，娶是用于健在的妻子，妻子有姓名的都要用上姓名；没有姓名的才用某某村某某氏。(10)男、女都要按出生先后顺序写上名字。以户填好后，要交给村内召集人集中编纂，再送来韩显卿公祠韩氏族谱编辑委员会统一分类、整理、出版；或以较大的分支派系为单位（一般以第九世祖问派或第十世祖济派为单位）分类、整理、编印。无法集中统一编纂的，则以村为单位编纂。

三、韩氏的源流

姓氏是人们血统的标志，家族的徽章，是古往今来人际关系的纽带之一。

中国夏、商、周以前，姓和氏是两个不同概念。姓是用来表示母系的血统，氏是各姓部落的名称。男子称氏，妇女称姓。姓用以别婚姻（氏同姓不同者，可以通婚姻；姓同氏相同者，婚姻不可通）。氏后来演变为一个人的地位身份和家族的标志。

夏、商、周以后，姓氏合而为一，皆用以别婚姻。秦、汉以后，姓氏不别，或言姓，或称氏，或姓氏并称，出现了姓氏合一的现象。

据统计，在上古的姓现在能够查到的只有几十个，而从古至今，中国人使用的姓氏就超过八千个，现在见之于文献的姓氏也有五千六百六十个。

韩氏源出有三：（一）昌意之后。昌意子韩流，其后代以韩为姓。（二）出于姬姓。韩城（在今山西省河津县东北）本来是周成王之弟唐叔虞的封国，西周后期被晋国吞并。曲沃（在今山西省闻喜县）武公夺得晋国君位，封小叔叔姬万于韩，称

韩武子。韩武子的曾孙韩厥以封邑为姓，称韩氏。韩氏一直在晋国列为公卿。战国初期，韩厥七世孙韩虔同赵氏、魏氏一起瓜分晋国，建立韩、赵、魏三国，韩国成为七雄之一，后为秦始皇所灭，其宗室继续以韩为姓，大多聚居在河南的颍川，后又移居南阳郡（今河南省南阳县）。（三）外族改姓，大汗氏改为韩氏。

韩氏入琼始祖为韩显卿，字灼道，初任文林郎、会稽县尉，后升廉州太守。时金兵继续南侵，徙家雷州。南宋庆元三年（公元1197年）再迁琼岛，占籍文昌锦山，为韩氏渡琼第一世祖。

韩氏是当今中国一百个大姓中的第二十五个大姓，也是海南省特别是文昌市分布最广的姓氏之一。

韩氏在历史上涌现出很多著名人物，如：战国末期的哲学家、思想家、法学家韩非；西汉初期的著名军事家韩信；唐代的文学家、哲学家、学者韩愈、画家韩干、韩晁；宋代宰相韩琦，抗金名将韩世忠，权臣韩侂胄；明代著名的刺绣名手韩希孟等。

（引自《文昌乡情人物录》）

附：韩氏始祖世系（直系）

受姓始祖万（武子）—赧伯—简—子舆—厥（献子）—起（宣子）—须—不信（简子）—庚（庄子）—虎（康子）—启章（武子）—虔（景侯，景侯元年即公元前409年）—烈侯（烈侯元年即公元前400年）—文侯—哀侯（哀侯元年即公元前377年）—懿侯—昭侯—宣王—（宣王元年即公元前325年）—襄王—厘王—桓王—王安—信—颀当—（三世失记）—騫

(当玄孙，居南阳，八世失记) — 朮 (骞九世孙，河东太守)
— 纯 (河东太守，三世失记) — 安 (纯四世孙，晋员外郎) — 潜
活 (玄免太守) — 都偃 — 颖 (后魏中郎将) — 播 (陇西太守)
— 棱 (司空) — 𦉑 (安成侯) — 恒 (尚书令) — 茂 — 均 — 峻 — 仁
泰 — 睿素 (传二世至𦉑)，𦉑即相州始祖。

(引自韩竞存编的《韩氏家谱》)

四、韩氏渡琼始祖以后派序的由来

清朝同治十一年孟秋月续修《韩氏家谱》(忠问派)的主编韩辉斗公在《统纪派序略》一文中指出：“吾家唐代居于昌黎，世系或有遗失，唐宪宗时，沂州参军讳𦉑，号中峰，公迁于深州博野，遂为相州之一世祖焉。传至六世，任广济府永济县令，累赠太师中书令兼尚书令齐国公讳璆公，始为相人。传至九世魏国忠献王，深以谱系为重，纂修家集。自唐末至宋居博野居相州，派序昭然。传至十四世，朝请大夫通判汀州讳休卿公，于汀职事之暇，取旧谱重加编次，遂自彦祖以下定为十三世派序。问派乃渡琼始祖之九世也。明初由孝弟力田任京兆司狱讳丙问公，继任于桂林，任于武昌，请于学士刘公，自问以下续定十四世派序。本朝(清朝)乾隆年间，状元吴公督学广东，又给十六代名派。”

宋朝嘉熙二年十月，中散大夫和融州军事兼管内勤农使、沿边溪洞都巡检事兼管南西路兵马都监、文安县开国男休卿公在《立派序》一文中指出：“按韩之先出自晋献子之后，以国为氏。子孙散居诸郡，在昌黎者最为著姓，今吾韩即昌黎之裔也。其后，徙居深州之博野，忠献王之曾祖，始葬相州安阳县

之丰安村，自后遂定居于相云。忠献王讳琦，其字从王、从立、从口、从小。忠献王之子文定公兄弟，名从彦。彦生子从口，口生子从胃，胃生子名连三画，三画生子从卿，卿生子从立，立生子从甫（盖释忠献王名而命之）。甫之子从心，心之子从龙（如应龙、交龙之类），龙之子从言（如说、如训之类），言之子从可（如明可、复可之类），可之子从山（如岷、如嶽之类），山之子从问（如好问、义问之类）。

明朝洪武二十四年冬十二月望日，翰林院学士，奉议大夫兼左春坊右赞善刘三吾，应京兆司狱官丙问公见示家谱之请求，题了琼韩问以后十四代派序，即“济、芳、训、俭、敏、迪、时、德、腾、素、循、彝、翼、准”（见刘三吾《为韩氏续派序》一文）。

清朝乾隆二十三年季夏，清状元、翰林院传读提督、广东全省学政纪录吴鸿公，在盛赞考生时指出：“按岁试郡县学诸生，韩将居半，阅其文，有若汪洋浩瀚者，有若层峦峻峭者，未必非地气所钟，将来成就又焉可量”。“爰如所请，为制一十六代名派，并赠《昼锦晚香》匾额颜其祠，韩氏诸生共勉之”。

“名派：丰、元、光、畴、定、衍、禧、绪、敦、裕、承、会、庆、世、永、清”。匾额：“昼锦晚香”（见吴鸿《给韩氏名派并赠匾赠序》一文）。

（引自民国二十一年重修的中问派《韩氏家谱》）。

附：韩氏渡琼始祖以后派序

一世 卿	二世 废	三世 甫	四世 心
五世 龙	六世 言	七世 可	八世 山
九世 问	十世 济	十一世 芳	十二世 训
十三世 俭	十四世 敏	十五世 迪	十六世 时
十七世 德	十八世 腾	十九世 素	二十世 循
廿一世 彝	廿二世 翼	廿三世 准	廿四世 丰
廿五世 元	廿六世 光	廿七世 畴	廿八世 定
廿九世 衍	三十世 禧	卅一世 绪	卅二世 敦
卅三世 裕	卅四世 承	卅五世 会	卅六世 庆
卅七世 世	卅八世 永	卅九世 清	

五、琼第一世至第九世祖谱引

显卿公的直系是：相州始祖^显—沛—全—义宾—昌辞—
—构—国华—琦—嘉彦—诚—仿胄—选—渡琼始祖显卿。

(9) 第一世祖—卿 (1)

(10) 选公之男显卿公 (1)

(11) 第二世祖—废 (5)

(12) 显卿之男废公 (1)

(13) 第三世祖—甫 (9)

(14) 废公长男吉甫 (1)

(15) 次男行甫 (2)

(16) 第四世祖—心 (14)

(17) 吉甫长男愆 (1)

(18) 次男博 (2)

(19) 三男悻 (3)

(20) (迁往临高，改称陈氏，
另有家谱)

(21) 行甫长男愬 (4)

(22) 次男欢 (5)

(23) 三男悻 (6)

(24) 第五世祖—龙 (24)

(25) 愆长男伯龙 (1)

(11) 次男仲龙 (2)

(12) 博长男景龙 (3)

(13) 次男苍龙 (4)

(14) 悻长男俊龙 (5)

(15) 次男信龙 (6)

(16) 三男仪龙 (7)

(17) 第六世祖—言 (34)

(18) 伯龙长男赞 (1)

(19) 次男谦 (2)

(20) 三男德 (3)

(21) 四男让 (4)

(22) 仲龙长男昌言 (5)

(23) 景龙之男 诗 (6)

(24) 俊龙之男 识 (7)

(25) 第七世祖—可 (44)

(26) 赞长男复可 (1)

(27) 次男制可 (2)

(28) 三男明可 (3)

(29) 四男珂可 (4)

(30) 谦之男德可 (5)

(31) 德长男文可 (6)

(32) 次男义可 (7)

(33) 三男良可 (8)

- | | | | | |
|------|------------|------|--------------|------|
| (4) | 让长男尧可 | (9) | 次男 嶸 | (9) |
| (5) | 次男泰可 | (10) | (9) 尧可长男 岳 | (10) |
| (6) | 三男参可 | (11) | (移居万州, 另有家谱) | |
| (7) | 四男尹可 | (12) | 次男 峦 | (11) |
| (8) | 五男柏可 | (13) | (10) 泰可长男 崔 | (12) |
| (9) | 六男玉可 | (14) | 次男 屹 | (13) |
| (10) | (5) 昌言长男保可 | (15) | 三男 嶂 | (14) |
| (11) | 次男德可 | (16) | 四男 峙 | (15) |
| (12) | 三男俱可 | (17) | (11) 参可长男 徵 | (16) |
| (13) | 四男传可 | (18) | 次男 徽 | (17) |
| (14) | 五男达可 | (19) | 三男 微 | (18) |
| (15) | (6) 诗长男通可 | (20) | 四男 峻 | (19) |
| (16) | 次男逝可 | (21) | (12) 尹可之男崇叔 | (20) |
| (17) | 三男达可 | (22) | (15) 保可之男裕山 | (21) |
| (18) | (7) 识之男观可 | (23) | (16) 德可之男遂山 | (22) |
| (19) | | | (17) 俱可长男奇山 | (23) |
| (20) | | | 次男 颐山 | (24) |
| (21) | | | 三男 庇山 | (25) |
| (22) | (2) 制可之男峻 | (1) | (18) 传可之男振山 | (26) |
| (23) | (3) 明可之男峴 | (2) | (19) 达可之男定山 | (27) |
| (24) | (4) 珂可长男峴 | (3) | (20) 观可长男 崇 | (28) |
| (25) | 次男峰 | (4) | 次男 嵩 | (29) |
| (26) | (5) 德可之男嶧 | (5) | 三男 巍 | (30) |
| (27) | (6) 文可之男岗 | (6) | | |
| (28) | (7) 义可之男岷 | (7) | | |
| (29) | (8) 良可长男崢 | (8) | | |

第八世祖——山

第九世祖——问